

公司代码：601949

公司简称：中国出版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本部、人民文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商务印书馆有限公司、中华书局有限公司、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有限公司、中国美术出版总社有限公司、人民音乐出版社有限公司、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有限公司、东方出版中心有限公司、现代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有限公司、研究出版社有限公司、《中国出版传媒商报》社有限公司、中译出版社有限公司、世界图书出版有限公司、华文出版社有限公司、现代出版社有限公司、新华联合发行有限公司、北京中新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版联印刷物资有限公司、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94.77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83.66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结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资金管理、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担保业务、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财务报告、信息系统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业务和事项。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重点关注了内控环境、募集资金使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合同管理、财务报告等高风险领域。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部控制手册》，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合并报表税前利润潜在报错	错报 $\geq$ 合并报表税前利润5%	合并报表税前利润2% $<$ 错报 $<$ 合并报表税前利润5%	错报 $\leq$ 合并报表税前利润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公司整体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存在严重负面影响或潜在严重负面影响的一项内部控制缺陷或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
重要缺陷	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足以引起公司治理层、管理层或监督公司经营状况的人员关注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控制缺陷。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损失金额 $\geq$ 合并报表净资产1%	合并报表净资产0.5% $<$ 损失金额 $<$ 合并报表净资产1%	损失金额 $\leq$ 合并报表净资产0.5%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公司整体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存在严重负面影响或潜在严重负面影响的一项内部控制缺陷或多项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
重要缺陷	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足以引起公司治理层、管理层

	或监督公司经营状况的人员关注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控制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针对报告期发现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采取相应的整改措施或已制定相应的整改计划。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针对报告期发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采取相应的整改措施或已制定相应的整改计划。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黄志坚
中国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5日